以 案 释 纪

川机廉音2022年4月总第十三期

四川省机械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日

 “常修从业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集团公司纪委每月推出一期线上廉政小课堂，通过“案例分享+分析点评”的方式，以案释纪，以案释德，以案释法。希望各位党员、干部认真学习、深入思考，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让廉音阵阵入耳入心，清风相伴携手同行。

本期川机廉音将为广大党员干部宣传在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中，一批“粮耗子”应声落马的典型案例。请各级领导党员干部认真学习。

近年来，“粮仓‘硕鼠’”一词备受老百姓关注，也被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评为2021年度十大反腐热词。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民之根本，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保障粮食安全、加强粮库监管、惩治粮食购销领域腐败等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和省纪委十一届六次全会部署要求，深化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毫不动摇打击粮仓“硕鼠”，用坚定决心和铁的纪律护航国家粮食安全。

我省是全国13个粮食主产省之一，也是人口大省和粮食消费大省，针对涉粮领域出现的种种乱象，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聚焦重点环节，紧盯关键岗位和重点人员，把案件查办作为重中之重。2021年9月26日上午，四川省粮食购销领域专项巡视巡察工作部署会在成都召开。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省委巡视办主任顾勇主持会议，宣布粮食购销领域专项巡视组长授权任职及任务分工决定，并就专项巡视巡察有关工作作出安排部署。会议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根治粮食购销系统性腐败的重要批示精神，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有关部署，从事关国家粮食安全、事关全面从严治党成效、事关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开展粮食购销领域专项巡视巡察的重要意义。

粮食购销领域补贴资金及粮库管理过程中，新旧粮的买卖、轮出，是不少粮仓“硕鼠”惦记的对象。在调研督导多地、全面总结的基础上，省纪委监委以“三不”一体的理念和方法，在专项整治中部署开展“纪委书记盯粮库”专项工作，聚焦责任落实、关键环节、风险隐患、制度建设和执行，优化监督方式，织密监督网络，以“盯”促“治”，压实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进一步提升粮食购销领域治理效力，守护好“天府粮仓”。

2021年以来，已有成都、德阳、广安、遂宁等地粮食领域多名公职人员相继被查。全省自查自纠共发现粮食购销领域问题1947个，纪检监察机关立案234件、301人，留置66人。截至2022年3月4日四川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收到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线索1363件，立案653件732人，留置132人。

2022年，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围绕执行落实、关键点位、问题整改，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目标，不断构建治理合力，确保我省粮食安全。

**案例一：**成都市新都区饮马河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原董事长、总经理杜强，就是目无法纪、滥用职权的一个典型。按照粮食系统相关的规定，本来进行粮食贸易，应该是通过对公账户进行交易。但是他们为了工作方便，往往都是通过公款私存卡，用现金进行交易。饮马河公司经开户银行核定库存现金限额为5000元。在粮食购销环节中，公司常常需要与一些个体农户产生交易，涉及到不少现金类业务。为了让手里的钱更有“空间”，就安排公司的出纳，用她（出纳）的名义开了两张银行账户，然后将这个公款存到这个银行账户上面，公款私存。这两张卡多的时候，上面留存的现金超过了一千多万元。截止案发，2个公款私存账户银行流水总量竟高达5亿余元。不仅如此，公司财务账账不符、账实不符、账证不符、账款不符，财务管理混乱问题极为突出。审理查明，杜强还涉嫌挪用公款犯罪及受贿犯罪。其先后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公款305万余元进行营利活动；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所送现金共计8.9万元。2021年1月，杜强被开除党籍。2021年8月，杜强因犯贪污罪、挪用公款罪，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6个月，并处罚金10万元。

**案例二：**四川德阳省食油储备库原主任石刚贪污受贿问题。2019年至2020年期间，石刚（2020年4月退休）伙同他人侵占四川德阳省食油储备库95.32吨“仓脚粮”销售款共计人民币19.636万元；2011年至2020年期间，石刚利用职务便利，在粮食轮换、大米加工和承揽粮库工程建设等方面为他人提供便利，并多次收受他人所送人民币共计103万元。同时，石刚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2021年5月，石刚受到开除党籍处分。2021年9月，石刚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四个月，并处罚金30万元。相关违纪违法款项已全部追缴。

**案例三：**四川德阳黄山路省粮食储备库原主任刘沛文套取资金并为他人在粮食购销等方面谋取利益问题。2014年至2021年期间，刘沛文伙同他人采取扣水杂增量、低收高入、虚报损耗、出借资金等方式套取资金共计人民币482.59万元，并违规设立“小金库”用于支付人工费、发放年终奖等；2009年至2021年期间，刘沛文利用职务便利，在粮食购销、粮库工程建设等方面为他人提供便利，并多次收受他人巨额财物。同时，刘沛文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2021年4月，刘沛文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其涉嫌违法犯罪问题已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案例四：**雅安市雨城区粮油购销储备总公司原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赵学远贪污、受贿案。2011年至2017年，赵学远利用担任雅安市雨城区粮油购销储备总公司总经理职务便利，在粮食轮换业务中，通过签订虚假购销协议、以陈顶新等方式套取国有资金103万余元，用于偿还个人贷款、借给朋友以及个人日常消费等；2013年至2020年，为他人在项目实施、质保金退还、粮食购销等方面谋取利益，先后收受多人现金110万元。赵学远2021年5月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2021年9月被判处有期徒刑6年6个月，并处罚金50万元。

**案例五：**金堂县发改局原副局长贺方宇贪污、受贿案。贺方宇利用职务之便，与他人共谋，采用虚增粮食烘干中心工程量、虚报工程款的方式，骗取国家政策性补贴资金150万元，并从中分得13万元归个人使用；为管理服务对象在粮食烘干中心项目中谋取利益，索要并收受服务管理对象38万元。贺方宇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贺方宇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判处有期徒刑6年，并处罚金。

**案例六：郫都区金稻粮食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原董事长苟从东贪污、受贿、行贿案。**苟从东身为国有粮食企业负责人，利用职权安排下属将该国有公司业务违规交给子女经营帮助其谋取利益，利用该国有公司平台与他人合伙做生意谋取私利，收受他人给予的财物共计30万元，截留和侵吞公款共计106万余元，并向他人行贿。苟从东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苟从东被解除劳动合同，判处有期徒刑7年，并处罚金。